

证券代码：874717

证券简称：鹰峰电子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洪英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管理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